

证券代码：839398 证券简称：环新精密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## 大连环新精密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8月12日，以书面通知或电话形式送到全体董事。

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8月22日

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5、会议召集人：潘一新

6、会议主持人：潘一新

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符合《大连环新精密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7年公司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见2017年8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2017年公司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2017-025）。

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#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议案不涉及到回避表决

#### 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2017年度生产经营活动需要，保证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，确保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稳步有序推进，满足公司运行过程中的资金需求，公司拟申请银行贷款不超过1500万元。

公司将根据贷款银行的要求对上述贷款提供抵押担保、保证担保，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产的抵押担保，公司股东保证担保，关联方抵押保证担保等。

本议案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下一年同类型议

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前均有效。同时，为便于银行借款具体业务的办理，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全权办理上述贷款业务，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各项合同或协议、承诺书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。超过上述额度的贷款（含承兑汇票），按照公司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次议案不涉及到回避表决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一届八次董事会决议》。
- （二）《一届八次董事会记录》
- （三）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环新精密特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4 日